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官 黃政揚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A01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1293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12933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29330_ATTACH2.png、376735100E_1130129330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辦理114年寒假「動感青春派對」闖關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轉知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113年12月26日中警分刑字第1130115684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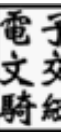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家樂福中原店(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二段501號，下稱家樂福中原店)1樓賣場入口。

(三)參加資格：本市7歲以上未滿18歲之兒童及青少年。

1、青少年組：12至未滿18歲青少年，5人一隊報名參加(最多12隊、60人)。



學務處

113/12/31 08:01



1130008743

有附件

2、兒童組：7至11歲兒童，5人一隊報名參加(最多4隊、20人，不參與青少年競賽獎金，可參與「娛樂獎金」選拔)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人數：113年1月8日(三)下午3點Beiclass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94db476768c17fc9db1>(亦可在Beiclass搜尋「動感青春派對」，現場保留4隊名額(總計以100名為限)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5人為一隊，青少年透過打「土耳其保齡球」、「能量傳遞」及「盲人尋答」遊戲完成指定闖關活動，並結合反毒、反詐、拒賭、反幫派及強化網路安全有獎徵答完成犯罪預防宣導互動問答。

四、競賽獎金(家樂福禮券)：

(一)青少年組：

- 1、第1名4000元1隊。
- 2、第2名3000元1隊。
- 3、第3名2000元1隊。
- 4、佳作(第4、5名)1000元2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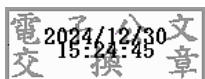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娛樂獎金(已獲獎者不重複入選)：

- 1、最佳搞笑獎 500元1隊。
- 2、最佳畫面獎 500元1隊。
- 3、最佳精神獎 500元1隊。

五、當日於家樂福中原店消費滿99元以上即可獲抽獎券1張，活動中不定時抽獎(抽獎禮品由家樂福中原店及社團法人桃園市願景協會提供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